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及质量审核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第一部分 项目基本情况

一、采购人名称: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二、采购项目名称: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及质量审核服务项目

三、预算金额:604,500.00 元

四、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排污许可提质增效工作方案（2022-2024 年）》（环办环评函[2022]237 号）和《关于转发排污许可提质增效工作方案（2022-2024 年）的通知》（粤环办函〔2022〕22 号）要求，我局拟通过采购第三方技术服务形式，协助开展 2024 年度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质量核查及排污许可证 2023 年度执行报告内容规范性审查工作。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一）服务总体要求

对全市排污许可证、排污登记填报以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年报进行质量抽查，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指导排污单位对发现问题的整改填报，开展排污许可相关技术培训。

（二）服务具体要求

1. 完成东莞市区域内 2024 年新申请及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的

质量核查，对部分 2023 年核发的排污许可证开展回头看抽查，合计完成 1000 份；

2. 完成东莞市区域内应提交 2023 年度企业执行报告内容规范性审核抽查，合计完成 1050 份；

3. 完成东莞市 2023 年、2024 年新增排污登记内容合规性及完整性抽查，合计完成 980 份；

4. 对相关单位开展排污许可证质量核查及执行报告内容规范性审核技术培训，主要内容包括我市主要行业排污许可证的填报技术要点及工业噪声填报要求、国家、省、市开展排污许可证质量核查发现主要问题及整改指南等，并负责宣传资料印制与发放等工作，培训形式包括线上或线下，服务期内不少于 4 次。

（三）项目质量要求

1、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标准、技术规范的规定开展质量审核工作，按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完成排污许可证质量审核工作、填写《排污许可证/排污登记质量审核表》；按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完成执行报告规范性审核，填写《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内容规范性审核表》；及时协助采购人指导排污单位及排污登记单位完成质量核查发现问题的整改，达到部、省、市上报质量要求。

2、项目完成后，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交质量核查分析总结报告，详细阐明工作开展情况、发现的问题及解决建议（提交电子稿和文本 2 套）。

★3、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有应急响应需求时，供应商须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半个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参与报价时须出具承诺书。

（四）项目管理要求

▲1、供应商应设专职项目团队组织实施东莞市 2024 年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及质量审核服务工作，团队不少于 8 人。负责人要求具有环保类、化学类、生态类高级工程师（含）以上职称证书，或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资格证书；其他技术人员应具有环保类、化学类、生态类专业学历。团队人员应优先选取有排污许可证技术服务经验，且具有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统计工作经验的工作人员。

★2、供应商的技术服务团队须在服务期内的工作日，每天派驻至少 4 名（必要时增加派驻人数）具有排污许可证技术服务经验的专职人员驻点采购人指定的办公地点，确保能够按时限、质量要求完成排污许可管理相关工作，并接受采购人的日常考勤管理，参与报价时须出具承诺书。

3、如供货商项目服务质量或进度未能达到验收标准，采购人有权要求供货商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如经整改后仍未能达到验收标准或 3 次以上被要求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4、供货商不得将服务事项转包、分包给任何第三方，参与报价时须出具承诺书。

★5、供货商在服务期间不能直接或间接（如自行提供或推荐单位提供）承接东莞市内排污许可证核发技术评估及东莞市内企业

的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环境管理台账的代办、审核等与本项目服务内容相关的业务，参与报价时须出具承诺书。

（五）、供应商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以上内容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分支机构响应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按提供的承诺函格式响应。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按提供的承诺函格式响应。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按提供的承诺函格式响应。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按提供的承诺函格式响应。“重大违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六）进度要求

（1）供货商应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对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和审核人员技术培训 4 次；完成 100%任务数量的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排污登记质量抽查工作。

（2）供货商应在 2025 年 1 月 15 日前，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并提交项目相关成果，提供 2024 年排污许可技术服务工作总体情况报告（包括电子和纸质文件等）。

（七）响应报价说明

1、本项目以总价包干的形式进行报价，报价中包括本采购项目工作内容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服务过程的设备购置及使用费用、车旅费、踏勘费、耗材费、人工费、成果制作费、设备购买（租赁）费、租赁场地费、法定税费等）、以及成交服务费、评审专家劳务费等各项应有费用，以上所有费用不管是否在投标人报价书中单列，均视为投标总价中已包括该费用。

2、凡标有“★”的地方为关键指标要求，必须完全满足这些要求，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导致报价无效。标“▲”号的为比较重要的指标，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被严重扣分，但不会导致废标。供应商在响应报价方案中应尽量列出具体参数或作出详细应答。如果供应商只简单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影响供应商技术商务评分。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凡有意参与报价的合格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 17:30 前将有关材料报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伟二路南城段九号胜安大厦市生态环境局 1108 室，逾期不予受理。

文件包括以下资料一式五份：

- 1.营业执照副本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从业人员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4.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加盖公章）；
- 5.项目实施方案；
- 6.项目报价书（加盖公章）。

（八）支付方式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采购人凭供应商提交的完税发票支付技术服务费，费用以排污许可证、排污登记和执行报告审核、复核的数量为准，结算方式以双方协商为准。

第三部分 评分标准

采购人成立评审小组，对参与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得分为评审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评审项目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单位专业能力(44分)	团队人员配置	30分	<p>①项目负责人(10分):项目负责人具有环评工程师证书的得5分,没有不得分;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保护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5分,具有环境保护专业高级职称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须提供有效专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②项目组其他人员(10分):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组其他人员不少于5人,其中每具备1名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环保工程师得2分,最高得10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须提供有效专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③人员培训(10分):项目组人员参加过市级及以上生态环境部门组织的排污许可证技术培训的,每参加1次国家级培训的得5分,省级培训的得4分,市级培训的得3分,最高得10分。未参加的不得分。(投标时须提供参加市级及以上生态环境部门出具的培训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注:以上要求中人员必须全部为投标人在职职工,须提供2024年1月至2024年5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否则不予认可。</p>
	团队专业能力	8分	<p>①项目团队人员作为主要成员参加过省级或者国家级排污许可证相关课题研究的,每提供1个合同得3分,最高得6分。没有不得分。</p> <p>②项目团队人员以第一作者出版过排污许可相关专著的,每出版1部得2分,最高得4分。没有不得分。</p> <p>③项目团队人员以第一作者发表排污许可相关论文的得2分,最高得2分。没有不得分。</p> <p>以上各项累积最高得分不超过8分。(投标时须提供相关清单、合同复印件、专著证明等材料并加盖公章。)</p> <p>注:以上要求中人员必须全部为投标人在职职工,须提供2024年1月至2024年5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否则不予认可。</p>
		6分	<p>①项目团队人员自2021年以来完成过国家或省内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制定得2分,最高得2分。没有不得分。</p> <p>②项目团队人员自2021年以来承担过市、镇及以上环保科研课题的,每有1个得2分,最高得6分。没有不得分。</p> <p>以上各项累积最高得分6分。(投标时须提供课题清单、合同</p>

			<p>复印件等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注：以上要求中人员必须全部为投标人在职职工，须提供2024年1月至2024年5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否则不予认可。</p>
单位业绩 (32分)	项目业绩	20分	<p>①自2021年以来，承担过省级排污许可证核发质量技术复核工作的，每提供1个合同得6分，最高得12分；</p> <p>②自2021年以来，承担过地级市排污许可证核发技术审核或复核工作的，每提供1个合同得5分，最高得10分；</p> <p>③自2021年以来，承担过省、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环境保护相关技术咨询/监管服务项目的，每提供1个合同得3分，最高得15分；</p> <p>以上各项业绩累积得分，最高不超过20分。(投标时须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等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团队人员业绩	12分	<p>①项目团队人员入选国家或省级排污许可技术专家库的，每入选1人次得3分，最高得6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须提供入选专家库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②项目团队人员因参与排污许可技术支持工作，项目获得省级或市级生态环境部门表扬的得2分，最高得8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须提供表扬信或感谢信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③项目团队人员参与市级及以上层面排污许可质量核查技术支持等工作，能提供工作证明的得2分，最高得8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须提供团队人员参加相关工作的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④项目团队人员参与市级及以上组织的排污许可技术培训授课，能提供工作证明的得3分，最高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时须提供授课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以上各项业绩累积最高得分12分。</p> <p>注：以上要求中人员必须全部为投标人在职职工，须提供2024年1月至2024年5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否则不予认可。</p>
项目实施 方案 (14分)	合理性、操作性、全面性	6分	<p>制定详细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应细化对项目需求的理解，服务方案具体、目标成果明确，根据方案可行性、操作性、全面性等横向比较，酌情打分：项目理解到位打2分，理解一般打1分，理解不透彻打0分；服务方案优秀打2分，良好打1分，较差打0分；目标成果精准透彻打2分，一般打1分，较差打0分。</p>
		4分	<p>总结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根据对项目的重点和难点分析及提出的解决措施等横向比较，酌情打分：重点和难点分析到位打2分，一般打1分，未提及打0分；提出的解决措施到位打2分，一般打1分，未提及打0分。</p>

		4分	优化进度安排，提供适合的工期、质量等保证措施，根据投标单位的工作进度、质量保障等内容评分，酌情打分：工作进度安排合理打2分，一般打1分，较差打0分；质量保障措施到位打2分，一般打1分，较差打0分。
价格 (10分)	有效 报价	10分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采购需求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高于采购价为无效报价)

附件

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对于 _____ 项目（项目编号：
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